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Legion Consortium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129)

更改所得款項用途

茲提述 Legion Consortium Limited (「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 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一月十二日有關股份發售項下的配發結果公告(「配發結果公告」)、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日有關所得款項用途預期時間表的最新情況的公告及本公司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二十七日刊發的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報告(「二零二二年中期報告」)。除另有界定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招股章程及二零二二年中期報告各自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更改上市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二一年一月十三日以股份發售(「股份發售」)方式於聯交所主板上市(「上市」)，據此，本公司以每股發售股份0.4港元發行312,500,000股新股份。經扣除股份發行開支及與股份發售有關的專業費用後，所得款項淨額為約41.5百萬港元(「所得款項淨額」)。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已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約9.9百萬港元，以及未動用的所得款項淨額為約37.5百萬港元（「未動用的所得款項淨額」）。董事會已審議本集團的現有需求及現行市況，議決更改未動用的所得款項淨額用途。以下載列截至本公告日期所得款項淨額的動用情況及建議更改未動用的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 | 配發結果 公告中披露的 原有分配 百萬港元 (約) | 於 本公告日期 已動用的所得 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約) | 於 本公告日期 未動用的所得 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約) | 未動用的 所得款項 淨額的 經修訂分配 百萬港元 (約) | 動用未動用的 所得款項 淨額的預期 時間表 |
|----------------------|---------------------------------------|---|---|---|--------------------------------|
| 策略性收購 | 17.7 | — | 17.7 | 17.7 | 於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前 |
| 擴充有關貨運服務分部的車隊 | 16.5 | (7.7) | 8.8 | 8.8 | 於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前 |
| 增加及鞏固我們的貨運 代理服務分部 | 2.5 | (2.0) | 0.5 | 0.5 | 於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前 |
| 購買會計及操作系統 | 4.6 | — | 4.6 | — | — |
| 營運資金及其他一般公司用途 | 0.2 | (0.2) | — | — | — |
| 購買托盤式貨架系統 | — | — | — | 4.6 | 於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前 |
| 總計 | <u>41.5</u> | <u>(9.9)</u> | <u>31.6</u> | <u>31.6</u> | |

更改上市所得款項用途的理由

本公司持續監測和評估所得款項淨額用途以提高其效率。為優化未動用的所得款項淨額用途，董事會議決重新分配未動用的所得款項淨額合共約4.6百萬港元用於購買托盤式貨架系統而非購買會計及操作系統，以使本公司能夠更好地應付其現時的營運需要，並保障本集團的財務狀況不受未來經濟不確定性的影響。

本集團原計劃購買會計及操作系統以整合本集團目前運營的多個獨立系統，而新系統中可使用多個新組件。然而，並無識別且認為可合理應付本集團現時需求的合適系統。過去數月，先前為應對COVID-19爆發而實施的各項舉措已進一步解除。於重新開放邊境及取消新加坡政府實施的限制措施階段，董事會認為，配備有效的托

盤式貨架系統將 (i) 加強庫存的存取性及精簡度；(ii) 確保運輸安全順利；(iii) 尤其通過利用「先進先出」儲存安排，提供精準吊機定位；及 (iv) 提高本集團的生產能力。

考慮到上述因素，董事會認為，更改未動用的所得款項淨額用途將使本集團能夠有效實施業務策略，以應對迅速發展的市場及不斷變化的趨勢，並提高其競爭力。

於更改上述未動用的所得款項淨額用途後，視乎本集團的未來擴張及發展，本集團將透過其營運所得內部資源，不時逐步升級其基礎設施及系統。董事會確認，本公司將透過其營運所得內部資源支付上述購買托盤式貨架系統的剩餘款項。

董事會認為更改上述未動用的所得款項淨額用途屬公平及合理，乃由於此舉將讓本集團更有效調配其財務資源，以提高本集團的盈利能力，因此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董事會確認，招股章程所載的本集團業務性質並無變動且認為建議更改未動用的所得款項淨額用途將不會對本集團的經營造成任何重大不利影響。

倘以上所載時間框架下的動用情況有任何重大發展，或倘需要對未動用的所得款項淨額用途進行任何進一步的調整，本公司將適時作出進一步公告。

承董事會命
Legion Consortium Limited
主席、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
黃春興

香港，二零二二年十月二十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兩名執行董事，即黃春興先生及黃康福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何永深先生、楊德泉先生及趙家凱先生。